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賴美如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139

傳真：02-27253923

電子信箱：udd-43378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330155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 (32059260\_11330155253\_1\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府文化局「直轄市定古蹟艋舺洪氏祖厝修復工程委託設計監造」（案號：1130329SC022）第2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

##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3/05/31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賴美如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39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udd-43378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30329SC022
	標案名稱	直轄市定古蹟艋舺洪氏祖厝修復工程委託設計監造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1 - 建築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5,000,000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代辦 · 洽辦機關：3.79.59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：是
	是否採用電子競價	否
	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5,00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預計金額	15,000,000元	
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	
後續擴充	否	
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	未提供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限制性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13/05/31
	採購預告公告日期	113/04/03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 未訂底價依據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	是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 ( CSR ) 指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是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	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		文件代收費 	0元
			總計	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			
	<a href="#">投標須知下載</a>		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	
	截止投標	113/06/05 17:00		
	開標時間	113/06/06 10:00		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9開標室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			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	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			

其 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
	履約期限	簽約日次日起至完成本契約相關約定事項日止(詳契約主文第7條)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	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採購監辦	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，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	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: 經洽辦機關檢討本案屬勞務採購無需求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師事務所(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	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
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

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<p>是</p> <p>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</p> <p>1.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。</p>	
附加說明	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日期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</p> <p>※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。</p> <p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</p> <p>[公告固定費用]：新臺幣15,000,000元整。</p> <p>[其他]：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(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東北區；承辦人：蔡戈尹；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3612)。</p> <p>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</p> <p>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</p> <p>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3年6月3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3年6月3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</p> <p>※本案採固定費用給付，「廠商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」，依投標須知第57點判定為不合格標。</p> <p>※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(投標封套)外，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</p> <p>※本次招標無變更招標文件，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及領標憑據投標，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，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</p>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<p>是</p> <p>機關名稱(英) Public Works Department, Taipei City Government</p> <p>機關地址(英) 4F,western south area NO.1,Shih Fu Road.Taipei</p> <p>標案名稱(英) Design and Supervision of the restoration project of City Monument Hong's ancestral house in Monga</p> <p>聯絡人(英) Tsai Ko-Yin</p> <p>聯絡電話(英) +886-2-27208889 Ext 3612</p> <p>傳真號碼(英) +886-2-27253923</p> <p>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(英) Price for acquiring electronic tender documentation on the internet (URL: <a href="https://web.pcc.gov.tw">https://web.pcc.gov.tw</a>): electronic payment NT\$20</p> <p>領標地點(英) URL: <a href="https://web.pcc.gov.tw">https://web.pcc.gov.tw</a></p> <p>附加說明(英)</p>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</p>	

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

檢舉受理單位
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  
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  
真：02-29188888)  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  
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  
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 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  
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 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 
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  
27328888)  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  
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  
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

招標公告傳輸時間

113/05/30 17:08

最 有 利 標	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、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
	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	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	否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